

2019 年度台前县医保局预算公开

目 录

第一部分 台前县医保局概况

- 一、部门预算单位构成
- 二、主要职能

第二部分台前县医保局 2019 年度部门预算 情况说明

第三部分 名词解释

附件：台前县医保局 2019 年度部门预算表

- 一、部门收支总体情况表
- 二、部门收入总体情况表
- 三、部门支出总体情况表
- 四、财政拨款收支总体情况表
- 五、一般公共预算支出情况表
- 六、支出经济分类汇总表
- 七、一般公共预算“三公”经费支出情况表
- 八、政府性基金预算支出情况表

第一部分

台前县医保局概况

一、部门预算单位构成

纳入台前县医疗保障局 2019 年部门预算编制范围的单位共 1 个，包括：2 个行政单位（办公室、职工和居民待遇保障股），以及 1 个事业单位（医保中心）。

二、台前县医保局主要职责

（一）拟订医疗保险、生育保险、离休人员医疗保障、移交政府安置的军队离退干部医疗保障、医疗救助等医疗保障制度并组织实施。

（二）组织拟订全县医疗保障基金监督管理办法并组织实施，建立健全医疗保障基金安全防控机制，推进医疗保障基金支付方式改革。

（三）组织拟订全县医疗保障筹资和待遇政策，完善动态调整和区域调剂平衡机制，统筹城乡医疗保障待遇标准，建立健全与筹资水平相适应的待遇调整机制。推进长期护理保险制度改革。

（四）组织拟订城乡统一的药品、医用耗材、医疗服务项目、医疗服务设施等医保目录和支付标准，建立动态调整机制，拟订医保目录准入谈判规则并组织实施。

（五）组织拟订全县药品、医用耗材价格和医疗服务项目、医疗服务设施收费等政策，建立医保支付医药服务价格合理确定和动态调整机制，推动建立市场主导的社会

医药服务价格形成机制，建立价格信息监测和信息发布制度。

（六）拟订全县药品、医用耗材的招标采购政策并监督实施，指导药品、医用耗材招标采购平台建设。

（七）拟订全县定点医药机构协议和支付管理办法并组织实施，建立健全医疗保障信用评价体系和信息披露制度，监督管理纳入医保范围内的医疗服务行为和医疗费用，依法查处医疗保障领域违法违规行为。

（八）负责全县医疗保障经办管理、公共服务体系和信息化建设。组织拟订和完善异地就医管理和费用结算政策。建立健全医疗保障关系转移接续制度。

（九）完成县委、县政府交办的其他任务。

第二部分

台前县医保局 2019 年度部门预算情况说明

一、收入支出预算总体情况说明

我单位 2019 年收入总计 22729 万元，支出总计 22729 万元，与 2018 年相比，收入增加 22729 万元，增长 100%，主要原因：部门 2019 年新成立。支出增加 22729 万元，增长 100%。

二、收入预算总体情况说明

我单位 2019 年收入合计 22729.165504 万元，其中：一般公共预算 6465.96 万元；上级补助收入 16263.2 万元。

三、支出预算总体情况说明

我单位 2019 年支出合计 22729 万元，其中：基本支出 293 万元，占 1%；项目支出 22436 万元，占 99%。

四、财政拨款收入支出预算总体情况说明

我单位 2019 年一般公共预算收支预算 6466 万元。与 2018 年相比，一般公共预算收支预算增加 6466 万元，增长 100%，主要原因：2019 年单位新成立。

五、一般公共预算支出预算情况说明

台前县医保局 2019 年一般公共预算支出年初预算为 6466 万元。主要用于以下方面：一般公共服务（类）支出 0 万元，占 0%；教育支出 0 万元，占 0%；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 215 万元，占 3%；社会保险基金支出 20 万元；卫生健康支出 5618 万元，占 87%；住房保障支出 12 万元，占 1%，国有资本经营预算支出 600 万元，占 9%。

六、一般公共预算基本支出预算情况说明

我单位 2019 年一般公共预算基本支出 293.17 万元，其中：人员经费 276.67 万元，基本工资、津贴补贴、绩效工资、机关事业单位基本养老保险缴费、职业年金缴费、医疗保险缴费、其他社会保障缴费、住房公积金；公用经费 16.5 万元，主要包括：办公费、印刷费、手续费、水

费、电费、差旅费、维修（护）费、租赁费、公务用车运行维护费、其他商品和服务支出。

七、政府性基金预算支出预算情况说明

我单位 2019 年没有使用政府性基金预算拨款安排的支出。

八、“三公”经费支出预算情况说明

我单位 2019 年“三公”经费预算为 0 万元。2019 年“三公”经费支出预算数比 2018 年增加/减少 0 万元。

具体支出情况如下：

（一）因公出国（境）费 0 万元，主要用于单位工作人员公务出国（境）的住宿费、旅费、伙食补助费、杂费、培训费等支出。主要原因：我单位严格执行中央八项规定，根据实际工作需要，没有安排因公出国（境）费用。

（二）公务用车购置及运行费 0 万元，其中，公务用车购置费 0 万元。公务用车运行维护费 0 万元，主要用于开展工作所需公务的燃料费、维修费、过路过桥费、保险费、安全奖励费用等支出。公务用车购置比 2018 年增加/减少 0 万元，主要原因 2019 年单位新成立；公务用车运行维护费比 2018 年增加/减少 0 万元，主要原因：严格执行中央八项规定精神及“厉行节约反对浪费条例”，进一步压减机关公务用车运行费。

公务接待费 0万元，主要用于按规定开支的各类公务接待（含外宾接待）0支出。预算数比2018年减少/增加 0万元，主要原因：严格执行中央八项规定精神及“厉行节约反对浪费条例”，进一步压减机关公务接待费。

九、其他重要事项的情况说明

（一）机关运行经费支出情况

我单位2019年机关运行经费支出预算 万元，主要保障机构正常运转及正常履职需要。

（二）政府采购支出情况

2019年政府采购预算安排 万元，其中：政府采购货物预算 万元、政府采购工程预算0万元、政府采购服务预算0万元。

（三）关于预算绩效管理工作开展情况说明

2018年，我单位共组织对 0 个项目进行了预算绩效评价，涉及资金 0万元。2019年，我单位拟组织对 个项目进行预算绩效评价，涉及资金 万元。

（四）国有资产占用情况。

2018年期末，我单位共有车辆 辆，其中一般公务用车 0 辆，专用公务用车 0 辆；单位50万元以上通用设备 0台（套），单位价值100万元以上专用设备 0台（套）。

（五）专项转移支付项目情况

我单位目前无负责管理的专项转移支付项目。

第三部分

名词解释

一、财政拨款收入：是指县级财政当年拨付的资金。

二、事业收入：是指事业单位开展专业活动及辅助活动所取得的收入。

三、其他收入：是指部门取得的除“财政拨款”、“事业收入”、“事业单位经营收入”等以外的收入。

四、用事业基金弥补收支差额：是指事业单位在当年的“财政拨款收入”、“事业收入”、“经营收入”和“其他收入”不足以安排当年支出的情况下，使用以前年度积累的事业基金（即事业单位以前各年度收支相抵后，按规定提取、用于弥补以后年度收支差额的基金）弥补当年收支缺口的资金。

五、基本支出：是指为保障机构正常运转、完成日常工作任务所必需的开支，其内容包括人员经费和日常公用经费两部分。

六、项目支出：是指在基本支出之外，为完成特定的行政工作任务或事业发展目标所发生的支出。

七、“三公”经费：是指纳入省级财政预算管理，部门使用财政拨款安排的因公出国（境）费、公务用车购置及运行费和公务接待费。其中，因公出国（境）费反映单位公务出国（境）的住宿费、旅费、伙食补助费、杂费、

培训费等支出；公务用车购置及运行费反映单位公务用车购置费及租用费、燃料费、维修费、过路过桥费、保险费、安全奖励费用等支出；公务接待费反映单位按规定开支的各类公务接待（含外宾接待）支出。

八、机关运行经费：是指为保障行政单位（含参照公务员法管理的事业单位）运行用于购买货物和服务的各项资金，包括办公及印刷费、邮电费、差旅费、会议费、福利费、日常维修费及一般设备购置费、办公用房水电费、办公用房取暖费、办公用房物业管理费、公务用车运行维护费以及其他费用。